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37 號

在 2008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大紫荊勳賢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涂謹申議員

陳婉嫻議員，SBS, JP

陳智思議員，GBS, JP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SBS, JP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楊 森議員，JP

劉千石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JP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 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MH, JP

李國麟議員，JP
林偉強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鄭經翰議員，JP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陳方安生議員，大紫荊勳賢，JP

缺席議員：

張文光議員
劉江華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SBS, JP**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 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古物及古蹟（撤回暫定古蹟的宣布）（司徒拔道45號）公告》（於2008年7月11日刊登憲報）	200/2008
2. 《2008年古物及古蹟（歷史建築物的宣布）（第2號）公告》（於2008年7月11日刊登憲報）	201/2008
3. 《〈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生效日期）公告》（於2008年7月11日刊登憲報）	202/2008
4. 《〈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生效日期）公告》（於2008年7月11日刊登憲報）	203/2008

其他文件

- 第 115 號 —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約瑟信託基金受託人報告和該基金的經審計帳目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於2008年7月11日發表）
- 第 116 號 —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嘉道理農業輔助貸款基金委員會報告和該基金的經審計帳目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於2008年7月11日發表）

行政長官答問會

行政長官出席本會會議。

在行政長官準備向本會發言時，由於梁國雄議員及陳偉業議員繼續站立，並向行政長官高聲說話和展示一張紙板，以致打斷會議的進行。主席請他們遵守《議事規則》。梁國雄議員嘗試把紙板交給行政長官。主席命令秘書接收紙板，並要求梁國雄議員坐下來。梁國雄議員繼續向行政長官高聲叫嚷了一會，然後離開會議廳。

行政長官向本會發言。

20位議員及蔡素玉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在行政長官答覆了蔡素玉議員的質詢後，陳偉業議員詢問行政長官會否容許更多議員提問。主席表示，答問會已屆一個半小時的時限。在44位有意提問的議員中，已有21位議員提出質詢。假如有多兩位議員獲准提問，便會輪到陳偉業議員。主席於是徵求行政長官的意見。行政長官表示他的時間不夠，但他會多回答一位議員的提問。主席指出，由於在陳偉業議員之前輪候的議員不會知道已輪到他，所以不會因不能提問而感到失落，而陳偉業議員卻感到很失落。

行政長官回應時表示希望回答陳偉業議員的質詢。

陳偉業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在行政長官離開會議廳後，主席表示，她就未有妥善處理陳偉業議員的要求致歉，並想將之記錄在案。她指出，她應請行政長官回答多兩項質詢，否則的話，她不應請行政長官再回答任何質詢。只因為有一位議員站起來提出要求，她便准許他提出質詢，並不是一個好的先例。她希望類似的事件不會再次發生。

會期完結

主席宣布第三屆立法會的最後一次會議完結。

本會在下午4時37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8年9月30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